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基本医疗救助金（镇街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朗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朗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5	到期年度	2099	
2025年预算金额(元)		75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依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困难家庭医疗救助暂行办法（修订）的通知》，发放基本医疗救助金。				
		2025年度目标				
		依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困难家庭医疗救助暂行办法（修订）的通知》，发放基本医疗救助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250万	≤75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7人次	≥2人次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发放到位率		≥98%	≥98%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医疗负担情况		减轻	减轻
			家庭经济压力负担情况		减轻	减轻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投诉率		≤2%	≤2%	

